

证券代码：874007

证券简称：公元新能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浙江公元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 2024 年度保持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浙江公元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共有三位独立董事，分别为叶显根先生、金学军先生、吴志新先生，三位独立董事在 2024 年度任职时间均为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独立性情况进行了自查，并将自查情况提交董事会。公司董事会对三位独立董事的独立性情况进行了评估，出具如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叶显根先生、金学军先生、吴志新先生的任职经历以及签署的相关自查文件，上述人员未在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或者其附属企业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以及主要股东或者其附属企业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或其他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公司三位独立董事叶显根先生、金学军先生、吴志新先生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等法律法规以及《浙江公元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浙江公元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独立董事的任职要求，持续保持独立性，在 2024 年度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浙江公元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叶显根、金学军、吴志新

2025 年 4 月 22 日